

证券代码：300657

证券简称：弘信电子

公告编号：2022-082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定于 2022 年 7 月 7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会议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2 年 7 月 7 日下午 14:5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7 月 7 日（星期四）下午 14:50。

(2) 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7 月 7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7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 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 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7 月 1 日 (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 厦门市翔安区翔海路 19 号公司 1#楼 4F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提案 2 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1.01	选举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丁澄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苏晨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宋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李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陈素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吴俊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何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3、提案 4 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4.00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特别提示：上述议案1、议案2均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将分别选举6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属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股东可以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进行电话确认）。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4 日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3:00 至 17: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2 年 7 月 5 日 18: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厦门翔安火炬高新区翔海路 19 号弘信电子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贺雅

电话：0592—3160382

传真：0592—3155777

电子邮箱：hxdzstock@fpc98.com

通讯地址：厦门市翔安火炬产业区翔海路 19 号

邮政编码：361101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5、注意事项：

(1) 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并于会议前半小时到达会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其他备查文件。

另附：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657”，投票简称为“弘信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3、议案4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议案1、议案2为累积投票提案，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本次会议不设置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7月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7月7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下称“本次会议”）。本人（本公司）对列入本次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的投票指示如下（明确表示“赞成”、“弃权”或“反对”的意见，如不作具体指示的审议事项，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表决），受托人有权在本委托书确定的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股东名称：_____ 持股数量：_____ 股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赞成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选举票数		
1.01	选举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丁澄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苏晨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宋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李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陈素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		

2.01	选举吴俊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何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4.00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_____年__月__日至_____年__月__日。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姓名：

委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或身份证(自然人)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代理人(如有)姓名			
代理人(如有)身份证			
股东签名			
登记日期			

注：股东名称须与名册上所载的相同。